枣农函字〔2017〕32号

关于征集枣庄市农业标准化

专家委员会委员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农业局，各局属单位，各有关单位：
      根据《枣庄市农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筹备组建方案》，经市政府批准，现组织开展枣庄市农业（种植业）标准化专家委员会筹建工作。本着相关方广泛参与的原则，向社会各有关单位公开征集专家委员会委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      一、征集范围
      枣庄市农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受枣庄市农业局委托，主要负责全市粮油作物、蔬菜、果茶、种子、植保环保、土壤肥料、农产品质量安全、农业生产服务等八类农业地方标准及相关生产技术规程的制（修）订工作，下设8个产业技术委员会。现面向全市征集相关领域农技推广机构、农业科研机构、执法检测机构、行政机关、社会团体、高等院校、农业龙头企业、农业新型生产经营主体等方面的委员人选。
      二、委员条件
      （1）遵守宪法和法律、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社会责任感，具有全面扎实的农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，并在所从事的行业、领域享有较高的知名度、声誉；
　　（2）委员年龄一般不超过60周岁，任职的最高年龄不超过65周岁；
　　（3）农技推广机构、农业科研机构应当具有中级以上职称，在本专业领域具有较大影响力，承担过市级以上研究课题；
　　（4）行政机关和其他人士一般应当具有学士以上（含学士）学位、10年以上的工作经历并熟悉农业工作。

       （5）身体健康，有时间和精力参加并完成所委托的工作；在我市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组织任职，并经所在单位同意推荐。
      三、申报程序及要求
      （一）采取单位推荐或个人申请所在单位支持的方式，由委员候选人填写《枣庄市农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委员登记表》（见附件）；
      （二）推荐单位负责审查登记表各项内容，单位负责人在登记表指定位置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，推荐单位对登记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申请人工作单位与推荐单位公章需一致；
      （三）请将委员登记表纸质材料（一式四份、贴本人近期正面免冠二寸彩色照片）于2017年10月20日前，寄送至枣庄市农业局科技科，另提交同底照片2张，同时将电子文档（word版）发送至电子邮箱.
      市农业局将根据相关规定，对申报的委员候选人进行评议，确定第一届委员名单，提出委员会组建方案后，上报枣庄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备案。

 四、联系方式

 联系人：何西荣 丁宁

 通讯地址：枣庄市光明大道2621号市政大厦0228房间市农业局科技科

 电话：3312199
 电子邮箱：3312199@163.com

 附件：枣庄市农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委员登记表

 枣庄市农业局

 2017年10月10日

附件

枣庄市农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委员登记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拟申报委员会 |  （按数字选择相应委员会0.专家委员会1.粮油作物、2.蔬菜3.果茶4.种子5.植保环保6.土壤肥料7.农产品质量安全8.生产服务） | 二 寸照 片（电子版）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年 月 |
| 民 族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行政职务 |  |
| 技术职称 |  | 评聘时间 |  年 月 |
| 现从事专业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传 真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
| 所学专业 |  |
| 毕业时间 |  年 月 | 学 历 |  | 学 位 |  |
| 会何种外语： | 外语熟练程度： 选项：1．精通；2．熟练；3．良好；4．一般。 |
| 工作简历 |  |
| 受过何种奖励 |  |
| 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及从中所起作用情况 | （请注明参与制修订的标准名称及代号） |
| 有何发明、著作、学术论文，发表时间、发表刊物名称 |  |
| 参加何学术组织，担任何职务 |  |
| 承担市级以上研究课题 |  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   负责人： 盖章 年 月 日 |